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承辦人：彭久熏
電話：03-3366885~16
電子信箱：21000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0800014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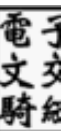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六 (1080001485_Attach01.jpg、1080001485_Attach02.doc、
1080001485_Attach03.xlsx)

主旨：本中心辦理「桃園市108年祖父母節慶祝活動-祖孫共學防災趣」，惠請貴單位廣為宣傳，並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桃園市108年祖父母節慶祝活動-祖孫共學防災趣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喚起國人重視家庭世代間關係、孝道及敬老尊賢等傳統倫理觀，彰顯祖父母對家庭、社會的貢獻與重要性，教育部自100年起將每年8月第4個星期日訂為「祖父母節」。
- 三、本中心為響應祖父母節，業委請本市建國國小承辦旨案活動，規劃祖孫實境體驗防災闖關、影片欣賞有獎徵答及胖卡美食音樂饗宴等，增進祖孫情感交流及家庭代間連結。
- 四、活動訂於108年8月19日(星期一)上午8時30分至12時30分，假桃園防災教育館辦理，將邀集本市祖孫家庭報名參加，每組家庭最多4名報名，其中至少1位為55歲以上之祖父母



61_輔導108/06/25 10:15



1080005069

有附件

(須設籍桃園市)，適合孫輩年齡層為幼兒園及國小學童，名額共240名，候補20名，倘有報名異動，由候補人員依序遞補。

五、參加方式：一律採網路預先報名，自108年7月1日上午8時起至108年7月31日下午5時止，至報名網站(<http://bit.ly/2Fj0VHk>)報名，額滿為止；錄取名單及報到序號將於108年8月2日公告於本中心活動官網。

六、為擴大宣傳效果，惠請協助以下事宜：

(一)協助將活動海報及訊息刊登於所屬官方網站及網路社群，海報電子檔隨文檢附。

(二)協助張貼活動海報，實體海報另送，配送數量表如附件。

(三)為擴大宣導祖父母節，請各市立學校於108年7月起至108年9月30日止自行規劃辦理祖父母節慶祝活動，以增進祖孫情感交流，讓孫子女了解家庭中的長者，進而尊重長者。

七、活動詳情請至「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」網站/首頁/最新消息查詢，活動網頁為<https://bit.ly/2Foy6JI>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(不含復興區公所)(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除外)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樂齡學習中心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級農會、本市各區家庭服務中心、桃園市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、本市各婦幼館、桃園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、桃園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、中壢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、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壢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